附件2

**硕士学位论文抽检论文报送工作须知（2019版）**

**一、抽检论文名单查看**

（一）江苏省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名单通过“江苏省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评议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://58.213.129.229:82/paper/>）发布。

（二）请登录“江苏省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评议系统”，打开“培养单位入口”栏目，输入“用户名”、“密码”和“验证码”，在“抽检论文报送”里查看本单位抽检论文名单。

（三）认真核对抽选对象的基本信息，及时布置论文报送任务，明确论文报送要求和时间节点。

**二、送检论文审核要求**

（一）根据教育部《高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》有关精神，对所有送检学位论文进行学术行为审查。

（二）核对报送的学位论文(PDF版本）与授予学位时的存档原文是否一致。

（三）核查所有送检论文是否进行盲审处理，论文PDF 版本不得出现学校、导师、作者以及其他有可能辨认出论文来源的字样，隐去的文字统一用\*字符号代替。不符合“盲审”要求的论文将按违反抽检评议纪律处理。

**三、送检论文上传**

（一）学位论文抽检评议实行无纸化运行，请将送检学位论文编辑成PDF 版本上传“江苏省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评议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://58.213.129.229:82/paper/）。>

（二）上传学位论文的同时，须将培养单位制定的《学位论文写作要求》(PDF版本，必须隐去培养单位名称等)上传供专家阅评参考。

（三）送检论文基本信息须在抽检评议系统单独填报，不得编入论文PDF 版本。为便于组织双盲评议、分类评价，每篇送检论文统一按以下口径补充填报论文基本信息：

1.论文编号：学术学位硕士从12001开始顺序编号，专业学位硕士从14001顺序编号。

2.论文研究方向：用关键词填写论文的研究方向，以方便精准选配论文评议专家。

3.学术行为审查、学校组织盲审：均据实通过下拉单选择“是”或“否”。

（四）送检单位应对每篇论文的上传情况进行审核，对系统自动生成的“抽检论文报送清单”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，邮寄至江苏省教育评估院。项目组将按照“抽检论文报送清单”在省内外遴选委托评议单位和专家。

（五）论文基本信息及论文电子版需在2019年10月20日前完成填报上传，论文评议系统将在20日24时自动关闭。

**四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项目联系人：张 璐025－83335267；史根林025—83335272。“抽检论文报送清单”邮寄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5号江苏省教育评估院，张璐（收）。

（二）存疑事项可通过项目组“学位论文抽检评议QQ群（537865281）”垂询。